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唐工业”）股票于2019年12月20日、12月23日、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已连续5个交易日涨停；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9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本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近期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告中的风险提示，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9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1、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已披露的市场环境、内外部生产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重大事项情况：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热点概念情况：公司关注到相关媒体快讯“特斯拉概念走势活跃 新宙邦威唐工业等涨停”、“特斯拉概念开盘走强 威唐工业、凌云股份连板”等相关信息，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未收到特斯拉重大订单，预计其现有业务不会对公司2019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未来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大小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近期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大，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与汽车模具行业风险

汽车作为耐用消费品，其消费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国家宏观政策的周期性调整，宏观经济运行呈现的周期性波动，都会对汽车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汽车行业的周期与经济周期保持正相关。公司是以汽车冲压模具为主的出口型企业，并向国内市场提供汽车冲压件业务，也必然受到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

2、地缘政治与贸易体系的风险

本公司是一家以出口汽车模具为主的规模企业。受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势头上升、地缘政治因素的不确定性、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使得较为稳定的汽车全球供应链体系也因此受到其冲击，未来其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对公司的模具出口业务产生影响。

3、市场风险

目前国内汽车冲压模具行业多数为中小型企业，行业集中度较低，其产品主要集中在中低端领域，而中高端汽车冲压模具生产制造企业相对较少。但是随着行业市场规模的扩大，产业集群从欧美等发达国家更进一步向中国转移，将吸引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汽车冲压模具行业，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作为行业内知名企业，如不能及时抢占市场先机，完成技术更新，完善产品类型，提高产品质量，增强自身在高端产品竞争力，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4、单季收入与利润不均衡的风险

公司模具业务无明显季节性变化。然而模具收入在各季度之间并不均衡，主要原因在于：一是下游汽车整车厂商新车型开发计划的不确定性导致汽车模具市场需求具有不均衡性；二是汽车模具订单多为开发一个车型所需的多套模具，合同金额波动较大，公司承接订单金额并不均衡；三是汽车模具产品生产、验收周期较长，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在客户对产品按合同条款签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使收入呈现不均衡的特征。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可能会出现某一季度营业收入和利润较少甚至亏损等现象。但就整个会计年度而言，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相对具有稳定性。

5、汇率风险

公司模具业务主要是以出口欧美发达地区为主，出口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出口销售的模具产品绝大部分是以美元或欧元结算。如果国家的外汇政策发生变化，或人民币汇率水平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